

江苏省教育厅
收()第06900号
收到日期 18年11月16日

教 育 部 文 件

教师〔2018〕16号

教育部关于印发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

《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
《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

十项准则》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部门（单位）教育司（局）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扎实推进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的实施，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我部研究制定了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《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《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（以下统称准则）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

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一、准则是教师职业行为的基本规范。师德师风是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。长期以来，广大教师牢记使命、不忘初心，爱岗敬业、教书育人，改革创新、服务社会，作出了重大贡献，党和国家高度肯定，学生、家长和社会普遍尊重。但是，也有个别教师

严重违反师德师风行为，败坏教师队伍形象，损害教师队伍整体形象。制定教师职业行为准则，是加强教师职业规范，针对主要问题、突出问题划定基本底线，是对广大教师的警示提醒和严管厚爱，是深化师德师风建设，造就政治素质过硬、业务能力精湛、育人水平高超的高素质教师队伍的关键之举。

先、表彰奖励等工作中必须进行师德考核，实行师德失范“一票否决”。改进师德考核方式方法，避免形式化、随意化。完善师德考核指标体系，提高科学性、实效性。

四、以有力措施坚决查处师德违规行为。各地各校要按照准则及相应的处理指导意见、处理办法要求，严格举报受理和违规查处。对于发生准则中禁止行为的，要态度坚决，一查到底，依法依规严

处理，绝不姑息。对情节严重、影响恶劣的，要依法依规从严从重处理，并追究有关领导责任。对师德失范行为多发、师德考核流于形式、师德建设不力、师德建设长效机制不健全的学校，要予以通报批评，限期整改。对师德建设不力、师德考核流于形式、师德建设长效机制不健全的学校，要予以通报批评，限期整改。

嚴 查 舉
2018年11月5日

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

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，是人类文明的传承者。长期以来，广大教师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教书育人，呕心沥血，默默奉献，为国家发展和民族振兴作出了重大贡献。新时代对广大教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出新的更高要求，为进一步增强教师职业荣誉感、使命感，

三、弘扬优秀文化

三、传播优秀文化。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真善美，传递正能量；不得通过课堂、论坛、讲座、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、转发错误观点，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、不良信息。

四、潜心教书育人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，因材施教，教学相长；不得将上课睡觉、玩手机、玩游戏、上网浏览、看电影、玩电子游戏等行为带进课堂，不得违规开展第二课堂、校外教育，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。

五、关心爱护学生，严慈相济，诲人不倦。真心关爱学生，严

格要求学生，做学生的良师益友。严格要求学生，做学生的表率，做学生的知心朋友。要成为学生的良师益友，就必须做到严慈相济，诲人不倦。

严慈相济，就是严格要求与慈爱关怀相结合。严格要求是严，慈爱关怀是慈。严是慈之基，慈是严之魂。只有严，没有慈，学生会感到压抑和恐惧；只有慈，没有严，学生会感到放纵和懈怠。只有严慈相济，学生才能健康成长。

诲人不倦，就是耐心细致地教导学生，不因为学生的无知或犯错而生气。教师要有一颗包容的心，能够理解学生的难处，能够耐心倾听学生的想法。在教导学生时，要循循善诱，循循善诱，循循善诱。

真心关爱学生，就是要把学生当成自己的孩子，真心实意地关心他们的成长。教师要关注学生的思想动态，关注学生的生活状况，关注学生的心理需求。只有真心关爱学生，学生才会愿意向老师敞开心扉，愿意接受老师的教导。

做学生的表率，就是要求老师以身作则，成为学生的榜样。老师的一言一行，都会对学生产生深远的影响。因此，老师要严格要求自己，做到言行一致，表里如一。只有成为学生的表率，老师才能赢得学生的尊重和信任。

做学生的知心朋友，就是要与学生建立深厚的友谊，成为学生心灵的依靠。老师要主动与学生交流，了解学生的内心世界。在交流中，老师要尊重学生的个性，理解学生的感受。只有成为学生的知心朋友，老师才能更好地引导学生，帮助他们解决困难。

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

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，承担着传播知识、传播思想、传播真理的神圣使命。广大教师要自觉肩负起党和人民的重托，努力成为国家栋梁和民族振兴的合格人才。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》，进一步规范和引导教师职业行为，特制定本准则。

一、坚定政治立场。教师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、理论自信、制度自信、文化自信，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，旗帜鲜明地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思潮，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。

二、坚守职业道德。教师要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恪守职业道德，自觉抵制拜金主义、享乐主义、个人主义等错误思想，做到爱岗敬业、为人师表、廉洁从教。要自觉抵制有偿家教，不得利用职务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。

三、潜心教书育人。教师要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，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培养学生社会责任感、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。要关爱每一位学生，尊重学生人格，平等对待每一位学生，不得歧视、侮辱学生，不得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。

四、规范从教行为。教师要严格执行国家课程方案，不得随意增减课时、改变课程难度，不得随意停课、调课。要规范从教行为，不得在教育教学活动中传播有害学生身心健康的思想、观点和言论，不得利用职务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。

五、自觉遵纪守法。教师要模范遵守法律法规，自觉接受监督，做到依法执教、廉洁从教。要自觉抵制网络不良信息，不得利用网络及其他媒介发布、传播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论，不得制造、传播谣言，不得参与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。

六、主动服务社会。教师要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和志愿服务，发挥专业特长，服务社会、服务人民。要主动参与社区教育、家庭教育指导等工作，提高社会影响力。

七、持续加强学习。教师要树立终身学习理念，不断更新知识结构，提高专业素养。要积极参加各类培训和学习，不断提升教育教学能力。

五、关心爱护学生。严慈相济，诲人不倦，真心关爱学生，严慈相济，敬爱学生，严格要求，不徇私情，不姑息迁就，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，不侮辱学生。

六、加强安全防范，增强安全意识，加强安全教育，保护学生安全，消除安全隐患；不得在教育教学中遇突发事件，擅离岗位，不顾学生安危，擅离职守，自行逃离。

七、严格执行规范。为人师表，以身作则，举止文明，作风正派，自重自爱；不得与学生发生任何不正当关系，严禁任何形式的有偿家教、性骚扰行为。

八、秉持公平诚信。坚持原则，处事公道，光明磊落，为人正派；不得任人为亲、弄虚作假、“照顾”评分、徇私舞弊、岗位挪用、敷衍塞责、巧立名目等不公平行为损害学生利益。

九、坚决廉洁从教。严于律己，自觉从教，不借教谋私。不得向学生及家长推销商品或变相向学生及家长收费的言行，不得向学生及家长推销图书报刊、教辅材料、社会保险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。

十、规范从教行为。为人师表，严于律己，不得组织、参与有偿补课，不得被校外培训机构或个人介绍生源、提供相关信息。

五、加强安全防范。增强安全意识，加强安全教育，保护幼儿安全，防范事故风险；不得在保教活动中遇突发事件、面临危险时，不顾幼儿安危，擅离职守，自行逃离。

六、关心爱护幼儿。呵护幼儿健康，保障快乐成长；不得体罚和变相体罚幼儿，不得歧视、侮辱幼儿，严禁猥亵、虐待、伤害幼儿。

七、遵循幼教规律。循序渐进，寓教于乐；不得采用学校教育方式提前教授小学内容，不得组织有碍幼儿身心健康的活动。

八、秉持公平诚信。坚持原则，处事公道，光明磊落，为人正直；不得在入园招生、绩效考核、岗位聘用、职称评聘、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。

九、坚守廉洁自律。严于律己，清廉从教；不得索要、收受幼儿家长财物或参与幼儿家长付费的宴请、旅游、娱乐休闲等活动，不得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部内发送：有关部领导，办公厅

教育部办公厅

2018年11月14日印发
